

佛山市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顺民社函〔2021〕12号

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关于确认 2021 年第一批高层次 社会工作人才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属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佛山市顺德区高层次社会工作人才确认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顺民社发〔2021〕9号）的精神，按照自愿申报的原则，经有关程序审核确认，曾家乐等13人为顺德区高层次人才，其中四类人才1名，五类人才4名，六类人才8名。具体名单公布如下：

序号	姓名	人才类别	工作单位
1	曾家乐	四类	佛山市顺德区星宇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2	欧晓君	五类	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鹏星社会工作服务社
3	吴楚仪	五类	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锐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4	苏钰华	五类	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鹏星社会工作服务社

5	余淑妹	五类	佛山市顺德区善耆养老院
6	陈嘉颖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鹏星社会工作服务社
7	陈镁瑶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鹏星社会工作服务社
8	陈顺宜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新市民服务协会
9	杜小娟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鹏星社会工作服务社
10	黄卫红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锐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11	黄勇华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慈善会
12	钟妍冬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慈善会
13	周秀慧	六类	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鹏星社会工作服务社

顺德区民政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2021年8月6日



抄送：佛山市顺德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